

镇平县城區示范街道整治提质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E4113000085003560001)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南阳市, 镇平县

一、招标条件

本镇平县城區示范街道整治提质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11000 万元, 招标人为镇平县城區城市管理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次招标项目内容主要是镇平县城區示范街道整治提质工程的工程设计、工程施工, 具体包括施工图设计等设计工作, 以及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交竣工验收及缺陷责任期等阶段的所有施工及采购工作。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第一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第一标段)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和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及以上资质,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同时具备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行业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施工能力;;

本项目 *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3 年 06 月 28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3 年 07 月 04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 潜在投标人需通过镇平县城區公共资源交易网新版系统首页 (“3.0 系统入口” (<http://www.zpggzy.com/>) 登录交易系统进行招标文件下载。(详见镇平县城區公共资源交易网资料下载专区《3.0 投标人操作手册》)。若因为自身原因错过文件下载时间, 造成损失由潜在投标人自行负责。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 年 07 月 24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河南省·镇平县)》电子交易平台电子上传文件

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7月24日09时00分

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电子交易平台

七、其他

一、招标条件

镇平县城城区示范街道整治提质工程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招标人为镇平县城城市管理局，招标代理机构为河南诚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施工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辅助招投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镇平县城城区示范街道整治提质工程

2.2 项目编号：E4113000085003560001

2.3 标段划分：本项目分为1个标段；

2.4 招标内容：镇平县城城区示范街道整治提质工程施工图设计、工程施工、设备采购及供货、安装施工及调试，以及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EPC总承包模式）；

2.5 建设地点：航天大道、平安大道、建设路、健康路、赵河公园；

2.6 招标范围：本次招标项目内容主要是镇平县城城区示范街道整治提质工程的工程设计、工程施工，具体包括施工图设计等设计工作，以及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验收及缺陷责任期等阶段的所有施工及采购工作。

2.7 计划工期：120日历天；

2.8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和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同时具备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行业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施工能力；

3.3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或机电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证书（不含临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正在施工建设工程项目。注：拟派项目经理需提供本企业为其缴纳的2023年1月以来任意连

续三个月社险证明；

3.4 投标人具有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债务（如注册时间不足三年，以注册时间为准）；

3.5 投标人信誉要求：现阶段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取消、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等问题；

3.6 投标人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3.7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投标人须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可在信用中国网站下载，信用报告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同时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8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1）以联合体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联合体协议，联合体协议应包含联合体的所有成员单位（含牵头人）名称，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2）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招标活动；（3）联合体成员不得多于两家，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授权代表负责签署本次投标文件相关资料，提交联合体协议书并明确牵头单位为施工单位，由牵头人提交投标保证金、获取招标文件等。（4）联合体资质等级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进行认定。

3.9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营业执照、资质、业绩、人员、财务、证书等内容，须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四、投标报名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06月28日08时30分至2023年07月04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法：潜在投标人需通过镇平县公共资源交易网新版系统首页（“3.0系统入口”（<http://www.zpggzy.com/>）登录交易系统进行招标文件下载。（详见镇平县公共资源交易网资料下载专区《3.0投标人操作手册》）。若因为自身原因错过文件下载时间，造成损失由潜在投标人自行负责。

4.3 请各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网站更新信息,若因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 招标人及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4.4 企业诚信库注册及 CA 办理, 本项目只接受镇平县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中已加入企业诚信库的企业业务, 由于镇平县交易中心启用新版电子交易系统, 已在旧版系统中注册的各交易主体应重新在新版交易系统中注册完善相关信息后绑定原 CA 证书, 新注册的各交易主体直接在新版交易系统中注册完善相关信息并绑定 CA 证书(详见镇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关于启用新版电子交易系统的通知》, 请各潜在投标人按镇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规定及时办理, 未按镇平县交易中心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导致无法参与投标的, 投标人责任自负)。

CA 办理/延期及相关技术支持, 请联系:

信安 CA 办理/延期: 0371-96596, 15672779650 信安 CA 在线办理;

华测 CA 办理/延期: 400-620-2211, 13849189693 华测 CA 在线办理;

北京 CA 办理/延期: 13592063736, 15203873681 北京 CA 在线办理;

深圳 CA 办理/延期: 15538830100 深圳 CA 在线办理。

4.5 投标保证金交纳: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可采用转账、 电子投标保函、免交投标保证金、承诺函代替投标保证金四种方式。(任意符合其中一种即可)。

①**转账**: 投标企业需严格按所投项目标段招标文件提供的银行帐号交纳保证金, 确认相关信息无误, 保证金必须从企业基本帐户一次性足额打入指定帐户, 企业基本帐户必须与企业诚信库内填写的基本账户信息完全一致, 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以开标时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显示的银行数据为准, 系统未显示或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交纳均视为未缴纳保证金, 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②**电子投标保函**: 投标企业必须首先确认本企业诚信库内填写的基本账户相关信息真实准确, 企业可以在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业务管理“电子保函申请”功能中自主选择电子保函平台、承保机构办理电子保函业务, 办理电子投标保函费用必须出自投标企业基本账户。开标时未按照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出具电子投标保函的, 视为未交纳保证金, 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不能参加开标活动。

③凡是纳入南阳市建筑业企业信用评价且在有效期内, 结果为 AAA 级的各类投标企业, 在参与镇平县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 可免交投标保证金。信用评价为 AAA 级的企业在投标时直接上传投标文件, 无需其他操作, 系统直接认定。

④承诺函代替投标保证金

按照《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优化招标投标营商环境的通知》(宛公办【2021】2号)文的要求,在南阳市工程项目勘察、设计和物业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推行以投标承诺函替代投标保证金。

注:(1)招标文件获取有时间要求,错过时间后将无法完成操作,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潜在投标人务必在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完成招标文件下载并确保文件下载完整(电子版招标文件及相关附件一并下载),获取时间截止后将无法下载任何招标文件内容,若由此原因影响投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递交、投标文件解密等情况,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企业自行承担。

(3)该项目使用网上不见面开标,各投标人无需前往到达现场参与投标。各投标人根据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附件:操作网上不见面开标手册地址(下载专区中自行下载)。

(4)该项目自行上传投标文件,无需寄送和递交加密投标文件电子版等。需要注意开标前登录网上不见面系统进行等候签到。

(5)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答疑,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

17337179764/18137798463

(6)网上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签到截止时间30分钟内),不在执行投标文件解密。

4.6 招标文件售价:0元。

2、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7月24日9时00分。

5.2 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电子交易平台。

5.3 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六、招标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镇平县)》网站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1、镇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镇平县政务服务中心西侧二楼联系电话：0377-66020092

企业诚信库注册电话：0377-61176186

CA 数字证书技术支持电话：0377-61176139

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 17337179764/18137798463

2、招标人：镇平县公安局

地 址：镇平县平安大道中段

联系人：靳炎

电 话：15565697718

3、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诚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南阳市宛城区范蠡路与南都路交叉口儒林星座 B809

联系人：朱小明

联系方式：18237755791

4、监督人：镇平县公安局纪检监察室

地 址：镇平县平安大道中段

联系人：刘靖宇

电 话：15203812636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镇平县公安局纪检监察室。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镇平县公安局

地 址：镇平县平安大道中段

联 系 人：靳炎

电 话：1556569771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诚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范蠡路与南都路交叉口儒林星座 B809

联系人：朱小明

电话：18237755791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